

#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信市监办〔2020〕143号

## 关于印发《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进一步落实好“保市场主体”的20条措施》的 通知

各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认真做好“六稳”工作，扎实落实“六保”任务，进一步落实好“保市场主体”这一艰巨工作任务，深入优化营商环境，切实促进市场主体发展，推动全民创业，激发市场活力，市局研究出台了《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好“保市场主体”的20条措施》，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关于进一步落实好“保市场主体”的20条措施

为认真做好“六稳”工作，扎实落实“六保”任务，进一步落实好“保市场主体”这一艰巨工作任务，遵循让市场主体“活起来”（稳定存量）、让市场主体“多起来”（扩大增量）、让市场主体“强起来”的工作原则，深入优化营商环境，切实促进市场主体发展，推动全民创业，激发市场活力，提出如下20条政策措施。

### 一、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壮大增量市场主体“快生”“优生”

（一）推行市场主体名称自主申报登记。将市场主体名称预先核准登记与市场主体设立登记合并，减少登记环节，由申请人对拟申请使用的名称进行自主查询、比对、核准，不再实行市场主体名称预先核准。

（二）持续推进“证照合一”的减证改革。全面实施“35证合一”改革，大力推行“一套材料、一窗登记、一站办结、一网交换”的工作模式，通过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实现多部门数据共享，部门协同办理，减少办证数量，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三）有序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在对首批行政审批事项分别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准入服务等四种方式全面推开“证照分离”改革的基础上，有序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全面优化准入服务，破解“准入不准营”难题。

（四）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将全市企业开办环节压缩为企业登记、印章刻制、申领发票3个环节，社保登记的申请合并到企业登记环节中。实现全市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2个工作日内，其中，企业登记1个工作日内，印章刻制0.5个工作日内，初次申领发票0.5个工作日内。

（五）全面推行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登记改革。进一步释放经营场所资源，鼓励“一址多照”，由申请人对申请登记为住所（经营场所）房屋的真实性、合法性、安全性负责，提交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申报登记承诺书，承诺所填报信息真实准确，符合安全、环保等方面政策要求，即可申请登记办照，不再提交房屋产权证和租房合同。

（六）支持“夜经济”等特色经营方式发展。在疫情防控允许的前提下，积极配合城市综合执法部门做好“地摊经济”“马路经济”“夜经济”“零工经济”，特别是从事群众基本生活保障的零售业个体经营者，依法予以豁免登记，释放“夜经济”等新业态新模式经济的最大活力。

## **二、坚持包容审慎监管，激活存量市场主体“能活”“旺活”**

（七）规范执法行为，推行柔性执法。对轻微违规行为，采

取主动指导、及时纠正等措施，免于行政处罚。对其他符合法定不予处罚、从轻减轻处罚条件的违法行为，不予处罚、从轻或减轻处罚。灵活运用说服教育、行政指导等柔性执法方式，主动为市场主体提供“容错支持”，在法律法规范范围内最大限度减少对市场主体生产经营的影响，确保执法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

（八）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市场主体的监督检查，推行跨部门“双随机”联合执法，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减少对企业的干扰。

（九）鼓励减租降费。扩大各级政府房租减免的经验做法，沟通协调各类市场开办主体减租降费，为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租减负，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助力复工复产、复商复业。

（十）监管涉企收费，保证减降措施落实。加大涉企收费国家定价目录的宣传和监督检查力度，增强涉企收费单位执行国家定价目录的主动性，对国家政策明确取消、停征、免征的收费项目一律停收，做到“目录之外无定价”。深挖严查涉企乱收费行为线索，坚决查处各类违法违规收费加重企业负担行为，推动违规收费行政问责，保障优惠减负政策真正落地，降低企业经营成本。

（十一）加大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力度。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持续清理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

和做法，推进全市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有效落实，切实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十二）延长个体工商户年报时间。指导个体工商户及时公示 2019 年度年报，延长个体工商户年报时间至 2020 年底。对受疫情影响不能按时年报或不能开展正常生产经营，且不涉及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企业，暂缓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清理吊销名单。

（十三）探索开展年报列异豁免工作。对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企业年度报告而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市场主体，只要补办并公示了市场主体年度报告，在简化移出程序，一次性提交书面材料后，市场监管部门通过网上核实后，即可移出经营异常名录。

（十四）加强消费维权，提振消费信心。优化商品服务消费供给，完善缺陷消费品召回机制，加大消费维权，畅通群众投诉举报渠道。严厉打击侵权假冒和非法制售疫情防护产品价格违法行为。

### **三、加大优质服务力度，推进各项工作措施“落实”“落地”**

（十五）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大走访”活动。组织系统干部深入企业调查研究，对企业在营商环境、生产销售、知识产权保护、公平竞争、质量认证等方面存在问题，建立问题台账，实施销号管理，对属于市场监管职能的问题及时全部解决，属于

其他部门职能范围的问题积极协调，确保企业困难问题“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十六）建立重大项目帮扶机制。保产业龙头企业、重点生活保障企业、疫情防控重点企业和产业链协同企业，鼓励企业优化和共享资源配置，确保居民生活有序、上下游产业链稳固。实行领导包抓、全程跟踪、服务到位、项目帮实的工作机制，结合市场监管职能，提供便利化服务，确保项目落实见效。

（十七）促进市场主体质量提升。全面贯彻落实《信阳市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开展“质量月”活动，加大标准、计量、品牌服务力度，持续推进质量提升。

（十八）强化技能培训。免费组织食品生产、经营、餐饮服务单位和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进行技能培训，增强技能，助力企业发展。

（十九）积极引导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拓宽融资渠道。拓宽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抵押物登记范围，对办理抵押的动产，做到应登尽登、应抵尽抵。对线上办理且手续齐全、审核通过的，即时办结。加大服务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力度，对办理商标权和专利权质押融资登记实行全程指导，引导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为企业提供金融服务。

（二十）加强线上线下服务力度。深化“放管服”改革，继续推进政务服务减事项、减层级、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工作。

进一步畅通政务服务“绿色通道”，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便捷的准入服务。依托河南政务服务网，大力推进“信阳办执照，全程网上走”，通过网上受理、办理、结果寄达等方式办理相关业务，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安全、更便捷、更高效。

---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6日印发

---